

关于成立川投集团在攀有关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地方政府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级有关部门：

根据市政府与川投集团初步商议意见，为顺利推进相关工作，市政府决定成立川投集团在攀有关企业国有产权无偿划转地方政府工作领导小组。现将领导小组成员名单通知如下：

组 长：许健民 市委常委

副组长：李兴华 市政府副秘书长

陈绍泉 市国资委主任

成 员：文 静 市政府副秘书长、法制办主任

周元明 市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

冯广宇 市委群工局副局长

刘贞康 市政府办公室副主任、金融办主任

杨兆雄 市财政局纪检组长

杨 峰 市人社局副局长

肖良民 市国土资源局副局长

张 驰 市环保局总工程师

吴寒松 市住建局总工程师

杨兴华 市审计局党总支书记

杨 君 市国资委副主任

赵 路 钒钛园区党工委常务副书记、管委会副主任

黄平银 市国税局副局长

侯 伟 市地税局总经济师

付琳玲 市工商局副局长

谢 强 市总工会副主席

董明远 米易县委常委、常务副县长

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市国资委，由杨君兼任办公室主任，赵路、董明远兼任副主任，负责领导小组具体日常工作并明确成员单位职责。

攀枝花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4年4月21日